**关于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**

**情况的说明**

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400003万元，其中：县本级收入14500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06510万元（返还性收入5910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627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28万元），上年结余收入624万元,调入资金43130万元。

一、县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

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5000万元，增长10.40%；其中：税收收入105000万元，增长12%；非税收入40000万元，增长6.30%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1.增值税29000万元，同比增长26%

2.企业所得税10800万元，同比增长16%

3.资源税12000万元，同比增长67%

4.个人所得税2000万元,同比增长71%

5.城市维护建设税2700万元，同比增长0.7%

6.房产税4000万元，同比增长13%

7.印花税1800万元，同比增长6%

8.城镇土地使用税8500万元，同比增长9%

9.土地增值税5500万元，同比增长226%

10.车船税3000万元，同比增长131%。

11.耕地占用税13100万元，同比增长53%

12.契税11100万元，同比下降54%

13.烟叶税700万元，同比下降9%。

14.环境保护税800万元，同比增长22%

15.专项收入10500万元，同比增长20%

16.行政事业性收费6250万元，同比增长25%

17.罚没收入5000万元，同比增长37%

18.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9500万元，同比增长91%

19.捐赠收入2000万元，同比增长19%

20.政府住房基金收入80万元，同比增长4%

21.其他收入6670万元，同比下降26%

二、上级补助收入项目情况

上级补助收入206510万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5910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627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28万元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1．返还性收入5910万元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212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497万元，增值税税收返还734万元，消费税税收返还253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3214万元。

2．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6272万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61623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4483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154万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4538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3369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7566万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200万元，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5924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61万元，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099万元，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403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838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72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590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1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11万元，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7190万元，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390万元。

3．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2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转移支付1万元，教育转移支付23万元，卫生健康转移支付204万元，节能环保转移支付2356万元，农林水转移支付1726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转移支付18万元。

**关于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**

**情况的说明**

2023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400003万元，其中：县本级支出355902万元(含线下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497万元)，上解上级支出43604万元。

一、叶县支出主要项目情况

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5902万元，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282万元；

2.国防支出36万元；

3.公共安全支出14764万元；

4.教育支出85110万元，；

5.科学技术支出3907万元；

6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237万元；

7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029万元；

8.卫生健康支出26004万元；

9.节能环保支出7232万元；

10.城乡社区支出14948万元；

11.农林水支出67166万元；

12.交通运输支出9703万元；

13.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59万元；

14.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764万元；

15.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173万元；

16.住房保障支出9710万元；

17.粮食物资储备支出586万元；

18.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77万元；

19.预备费4000万元；

20.其他支出5000万元；

21.债务付息支出5815万元。

**关于2021年叶县财政转移支付安排**

**的情况说明**

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4328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专项转移支付1万元，教育专项转移支付23万元，卫生健康专项转移支付204万元，节能环保专项转移支付2356万元，农林水专项转移支付1726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专项转移支18万元。

**关于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**

2022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434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8万元，下降6.06%。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0万元。

二、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，厉行节约，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。

三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4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5万元，下降6.06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，厉行节约，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。

四、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，厉行节约，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。

**关于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情况的说明**

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167424万元，其中：县本级收入10300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56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64268万元。

一、县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

县本级收入预算103000万元，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：

1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1800万元；

2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1000万元；

3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95200万元；

4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4400万元；

5．污水处理费收入600万元；

二、上级补助收入项目情况

上级补助收入156万元。**关于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情况的说明**

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167424万元，其中：

县本级支出163055万元，主要支出项目是：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0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105864万元；农林水支出51万元；其他支出46113万元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7万元；基础设施建设支出7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10258万元。

转移性支出安排：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369万元。

关于2023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情况的说明

2023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为0万元。

**关于2023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编制情况的说明**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编报社会保险基金2023年预算的通知》(豫财社〔2020〕143号)文件要求，我县财政、人社、医疗保障和税务部门及社保经办机构，按照收支平衡，留有结余的原则，认真编报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工作，现将编报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编制范围、级次、方法
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分险种、按统筹地区分别编制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按照省级统筹编制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）基金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、工伤保险基金、失业保险基金按照市级统筹编制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按照县级统筹编制。

二、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按照编制范围，我县需编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预算，2023年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02700万元，其中：

1. 个人缴费收入5649万元

2.财政补贴收入2796万元

3.利息收入509万元

4.委托投资收益866万元

5. 转移收入31万元

2023年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102700万元，其中：

1. 基础养老金支出20847万元

2.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1132万元

3.丧葬补助金支出449万元

4.转移支出13万元

**关于2023年县本级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**

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各项部署和要求，以绩效为导向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切实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度和有效性，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，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，对不具备实施条件、存在财政风险隐患的政策和项目一律不得出台实施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和指标值。扎实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，对发现的问题和管理漏洞，要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。全面开展绩效评价，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同政策调整、预算安排的有机结合，对支持方向与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和部门主要职能相偏离、交叉重复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，对低效无效项目进行压缩、调整或取消。统筹归并部门内部切块管理的项目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。着力清理规范过高承诺、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，做到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确保财政可持续。